

## 救國團南投縣團務指導委員會 函

地 址：540 南投市中興路 700 號  
 聯 絡 人：服務組張位安組員  
 聯絡電話：(049)2223441 分機 34  
 傳 真：(049)2223834  
 電子信箱：970102@cyc.tw

受 文 者：南投縣各界機關、學校、社會單位團體 **第二層決行**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4 日  
 發文字號：(105)青投服字第 234 號  
 速 別：  
 密 等：  
 附 件：

挖 = 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課外活動課  
約用助理員 陳思媛  
105.1.25

副教授兼學務處  
職涯暨校友中心主任 陳比儒  
105.1.26

秘書 侯東威  
105.1.26

教授兼學生事務長 吳明烈  
105.1.26

代為  
決行

主 旨：茲為表揚青年優良德行及傑出事蹟，以為社會大眾學習楷模，鼓勵青年奮發向上，敬請 貴單位惠允遴薦人選為感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檢附本縣 105 年青年節社會優秀青年表揚實施辦法，敬請 卓參。
- 二、請依實施辦法遴薦人選，並填寫備妥推薦表暨相關佐證資料，於 105 年 2 月 15 日(一)前，寄送本會彙辦。
- 三、實施辦法及推薦表電子檔案，歡迎至本會網站專區下載。  
 (下載網址：<http://ntntc.cyc.org.tw/download>)

學生事務處

正 本：南投縣各界機關、學校、社會單位團體  
 副 本：

副主任委員 蘇玉龍 代理

105.年 1.月 6日暨收文總字第 1050000228 號



3188-3417

## 105 年青年節社會優秀青年表揚實施要點

一、宗旨：慶祝中華民國 105 年青年節，特辦理社會優秀青年遴選及表揚活動，藉資表揚其優良德行及傑出事蹟，以為社會大眾學習楷模，鼓勵青年奮發向上，報效國家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救國團總團部

三、承辦單位：救國團各縣市團委會

四、遴選方式：各縣市青年節籌備會分函各機關、社團推薦社會優秀青年候選人，並聘請當地適當人士 3 至 5 人負責評選事宜。

五、遴選條件：各縣市所評選之社會優秀青年必須符合以下條件：

(一) 年齡在 18 歲以上，45 歲以下之非在學青年（出生日期在民國 60 年元月 1 日以後，民國 8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）。

(二) 品德才能足為青年楷模。

(三) 有具體優良事蹟。

(四) 符合職業代表性。

 六、表揚方式：

(一) 南投縣除當選之社會優秀青年推薦乙名（推薦表如附件）代表接受全國表揚外，其餘在縣內青年節慶祝活動中隆重表揚。

(二) 曾接受該項表揚者，請勿再重複推薦。

七、附則：

(一) 請提供代表接受全國表揚者以下資料：

1. 推薦表之具體優良事蹟欄，請簡介其優良德行、傑出成就之奮鬥經過及對社會國家之貢獻（120-150 字），以供主辦單位或媒體報導參考。

2. 自傳 1 篇（A4、16 號字、橫式打字，1200 字為限）。

3. 大頭照 1 張及生活照（請儘量提供與得獎優良事蹟相關之照片）2 張之電子檔，以供表揚活動簡介使用。

(二) 推薦表等資料，請於 105 年 2 月 15 日前寄（送）南投縣團委會服務組（540 南投市中興路 700 號）。

(三) 本實施要點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修訂之。

## 南投縣105 年青年節社會優秀青年代表推薦表
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姓名       | (中文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出生<br>年月日 | 年 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 日 |  |
|          | (英文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性別    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 服務單位暨職稱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通訊<br>地址 | 公：□□□-□□<br>宅：□□□-□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聯絡<br>電話 | 公：<br>宅：<br>手機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電子<br>信箱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具體優良事蹟   | (請書寫 120-150 字，以提供主辦單位或媒體報導參考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照片黏貼處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身分證<br>字    號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推    薦<br>單    位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

